

证券代码：002234

证券简称：民和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37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11月19日以电话通知和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。会议于2018年11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在公司会议室由董事长孙希民主持，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9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表决通过《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同意公司与久实融资租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签署《融资租赁合同（售后回租业务）》，将公司部分养殖和孵化等设施设备转让给久实并回租使用。

公司《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